

弃标函

致：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、中鸿正信(内蒙古)咨询有限公司

我公司：大连瑞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 9 时 20 分(北京时间)，参与内蒙古自治区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包头分院 2025 年仪器设备采购项目，采购编号：NIGZCS-G-H-250247，项目名称：2025 年仪器设备采购项目，标段号：包四，根据项目评标最终结果，大连瑞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以 190200 元中标。

由于我公司近期订单数量较多，生产备货压力较大，使得我公司在备货这个工作上开展困难，目前已无法满足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交货的要求，为保证甲方的检验工作能够顺利开展，我公司申请退出该项目，因此给使用单位以及招标服务公司带来的不便，表示歉意。

退标单位：大连瑞冠创新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7 日

